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通識教育推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111 年 04 月 27 日 (星期三) 上午 10 時 10 分

會議地點：圖書資訊館四樓 27 人會議室

主 席：李鴻濤 副校長

出席人員：賴秋庚教務長、洪彰鴻學務長、電資學院楊勝智院長、
工程學院蔡明義院長(請假)、管理學院康鶴耀院長、
人文創意學院陳媛珊院長、通識教育學院陳東賢院長、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洪國智主任、博雅通識教育中心姚威宏主任、
語言中心吳憲珠主任、諮商輔導中心呂春美主任、
服務學習教師代表方智芳老師、學生代表張維蓁同學、

列席人員：博雅通識教育中心李采容助理。

紀 錄：王藝淇

壹、主席致詞：(略)

貳、進度管考報告

一、落後案件

二、展延中案件

三、進行中案件

案號：109020101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學院

案由：修訂本校「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及獎勵作業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無異議審查通過，並續提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111 年 1 月 5 日勤益科大通字第 1113500005 號函發本校各一級單位。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號：109020102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學院

案由：109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案，提請審議。

決議：經通識教育推動委員會出席委員表決結果，全數同意通過唐屹軒老師當選 109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110 年 7 月 14 日簽奉鈞長核可對當選人予以獎勵，並安排於 110 年 10 月 28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中頒獎表揚。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號：109020103

提案單位：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各系系學會所舉辦的活動可否折抵更多服務學習時數？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通識教育推動委員會出席委員討論結果，全數同意維持原時數。

執行情形：本案依會議決議，仍維持原時數。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號：109020104

提案單位：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109 級「服務績優紀念獎狀」推薦案，提請討論。

決議：無異議審查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110 年 7 月通知獲獎學生。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號：109020105

臨時動議：因早年教育部提倡服務學習，故其自民國 97 年起即於博雅通識教育中心開設「環境關懷與服務學習」課程，因此課程有一半時間以上都要帶學生到校外體驗環保，故需要包含 DIY 材料、學生保險、資源回收用之口罩、手套…等經費支出。但內涵式課程已於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由原「1.5 倍鐘點補助」改以「高教深耕業務費補助，兩學分課程補助 1 萬、三學分課程補助 1.5 萬」。又此業務費於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取消補助，而對此課程之執行造成困擾，希望未來學校能繼續支持此內涵式課程之執行。

決議：建議博雅通識教育中心與研發處商討，並於計畫管考會議提案，希望內涵式課程能列入高深耕績效，並酌予補助。

執行情形：已於 110 年第五次校級計畫-管考會議提案，建議老師依校內經費補助行政程序另案審議。另轉知老師可提計畫申請課程精進業務會。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參、討論事項

(一) 提案單位：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針對本校重大或特殊活動之服務學習時數核發案，提請討論。

說明：

- 1、鑒於去年校慶學生繞場活動執行狀況，體育室建議往後學生參與全校動員重大活動，學生自行排練之時數，可認列服務學習畢業門檻時數。
- 2、目前學生參與校內各單位舉辦活動之表演，僅可認證活動當天及正式預演之服務時數，但若有領取獎金、工讀金或記功嘉獎等，則活動當天及正式預演亦不可核發服務學習時數(校慶繞場有領取獎金)。
- 3、據上所述校慶繞場依規定無法核發服務時數。但考量校慶為全校動員之重大活動，為合理有效解決問題，主秘於 111 年 1 月 24 日召集相關單位進行討論，會議中共識如下：
 - (1)為避免浮濫核發服務學習時數，會議決議僅認列母親節音樂會、創辦人音樂會、畢業典禮及校慶 4 項本校重大或特殊活動之社團表演及校慶學生繞場，採以專案方式核發時數。
 - (2)4 項重大活動服務時數認證規則為：
 - ①若有領取獎金、工讀金，活動當日服務時數仍不可認證；若無，則依活動表定時間核發時數。
 - ②社團表演：認證參與學生正式預演及自行排練時數上限共 8 小時。
 - ③校慶學生繞場：認證參與學生正式預演及自行排練時數上限共 6 小時。

決議：照案通過。

肆、散會：10：50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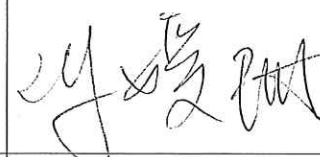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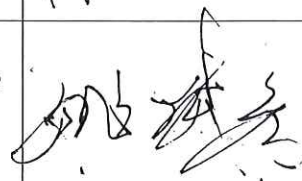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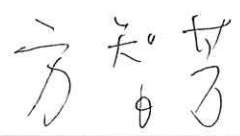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教育推動委員會

一、會議時間：111 年 4 月 27 日 (星期三) 上午 10 時 10 分

二、會議地點：圖書資訊館四樓 27 人會議室

三、主持人：李鴻濤 副校長

簽到表

李鴻濤副校長		賴秋庚教務長	
洪彰鴻學務長		工程學院 蔡明義院長	
電資學院 楊勝智院長		管理學院 康鶴耀院長	
人文創意學院 陳媛珊院長		通識教育學院 陳東賢院長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洪國智主任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姚威宏主任	
語言中心 吳憲珠主任		諮商輔導中心 呂春美主任	
服務學習教師代表 方智芳老師		學生代表四文二甲 張維蓁同學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李采容助理			